**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责任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2项资金的通知》（湛财社〔2021〕68号）、《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3项资金通知》（湛财社〔2021〕136号）和《关于下达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财政补助资金通知》（湛财社〔2021〕143号）要求，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于2022年01月，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11.87万元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共计使用211.87万元，项目单位主要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该资金全部统筹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项目实施范围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和医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主要是为了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给予人民群众更有的惠民政策，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

**二、绩效目标**

切实抓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做好各社区服务中心、卫生院、医院等其他项目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为保障全区群众的公共服务权益打好基础，向人民群众提供免费服务，保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运行。

积极与各镇街、各相关职能部门搞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联系协作，确保各项工作的开展，解决矛盾隐患，密切干群关系，维护社会稳定。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21年度预算为436万元，财政到位资金211.87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48.62%。项目支出金额211.87万元，已全部核拨到社区、卫生院、医院账户，财政资金支出率为100%。从核查情况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管理及使用情况基本合法合规，未发现存在挤占、截留或挪用专项资金情况，资金支付手续齐全，也没有发现超范围和超标准使用资金。财务制度较为规范，能够按照制度办理结算和会计核算。

**四、项目组织管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实施过程比较规范，专门设置人口局负责全区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前期准备，将任务层层分解到乡镇，到负责人。在公开机制方面较为规范，信息化管理较为健全，履行手续完备。资金使用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未发现存在挤占、截留或挪用征拆资金情况。资金支付手续齐全，没有发现超范围和超标准使用资金，财务制度较为规范，能够按照制度办理结算和会计核算。项目的监管比较到位，及时关注各服务款项的到位情况。项目各项工作经费使用也按国家和省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从而确保了该项目的顺利组织、实施与完成。

1. **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国家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实施是国家推动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手段，也是保障人民群众权益的有效方法，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人人享有基本卫生保障服务，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是人民生活质量改善的重要标志，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能够按照计划进行，阶段性目标清晰，按照进度开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取得良好效益。基本公共服务项目资金用于服务人民群众，给予人民群众更好的社会保障条件，大大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项目过程合规合法，手续规范，建设内容符合规定。该项目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情况基本符合规定，未发现存在挤占、截留或挪用项目专项资金情况，没有发现超范围和超标准使用资金。财务制度较为规范，能够按照制度办理结算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通过实施该项目，依法保障公共服务，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公平的重大举措，密切了干群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各项公共服务工作顺利开展，切实改变了社会面貌，不断提升城市品质;积极宣传，让广大人民群众都能感受到各种惠民政策:基本公共服务项目阳光透明、公正公开，得到广大群众的普遍拥护;政府本着“亲民、为民、便民”的工作态度，热情服务、积极做好各项工作，深得广大群众的支持理解及肯定。该项目不仅可以预防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还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建立起维护人民群众健康的第一道屏障。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 **项目实施的主要经验**

1、提高认识，认真组织。开展基本公共服务卫生项目实施效果、效益和效用评估，展示项目工作所取得的良好成效，进一步扩大宣传，提高社会支持度。

2、规范管理，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实行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严格按照国家、省及市的基本公共服务工作要求做好该资料的整理工作，规范资料档案的管理。

**（二）存在问题**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步子过快，许多地方人员素质、硬件设施不匹配，导致难以提供服务。

2、上级目标任务下达较慢，工作中调整变动大，工作标准不统一，出现基层人员跟不上、不适应等问题。

**七、相关建议**

1、强化征拆资金监管。优化制度设计，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优化制度，完善机制。

2、建议以各镇街主体，以村为集体，提前安排一名工作负责人负责讲解工作，同时多听取群众意见，采纳群众的合理建议。

3、各责任单位要对其进行评估，运用科学的评估方法保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准确性，要突出反映工作成效，深入分析项目情况。

**八、评价结果**

根据绩效评价方法，遵循“客观、公证、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相比较的评价方法，听取资金使用单位意见的基础上，通过现场答辩、核实相关资料、实地勘验项目等环节，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绩效评价结果，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评价结果为90分（详见附表）。

湛江中安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1月19日